

# 弘扬清风正气 教师坚守纪律底线培养高尚情操心得体会(模板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弘扬清风正气篇一

日前，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准则》和《条例》）。这是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这套全面从严治党的“组合拳”，意在唤醒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告诫各级党员干部，只有加强道德修养，不断完善人品操行，提高人生境界，筑牢拒腐防变的道德和法纪防线，做一个有道德的人、有益于人民的人，才能有资格为党担责、为人民负责、为事业尽责。

我们一定要把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作为当前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来抓，深入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贯彻，确保党规党纪落地生根，不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要学深悟透，把党章党规党纪刻在心上

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王岐山同志强调，《准则》是执政党的道德宣示和行动的高标准；《条例》是管党治党的尺子和党员的行为底线。《准则》倡廉倡德倡自律，《条例》管言管行管欲望，两者统一于全面从严治党的生动实践，都是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重要成果，都是践行“三严三实”的最新要求，我们一定要学深悟透，入心入脑。

一要讲道德，看齐高线不懈怠。《准则》强调“四个必须”“四个坚持”“四个廉洁”，重申党的理想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传统作风、高尚道德情操，成为我们党发出的道德宣示和向人民的庄严承诺。我们必须认真践行《准则》要求，向道德高线看齐，把加强道德修养作为立身之本，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形成高尚的人格力量，赢得人民群众的信赖，从而以优良的党风政风影响民风，引导整个社会广泛形成讲道德、重修养、尚清廉的良好风尚。

二要守纪律，把牢底线不逾越。《条例》明确了适用范围，使党员清楚了底线、明白了规矩，突出了党纪特色；用负面清单方式列举六大类违纪行为及处分措施，实现了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严于法；与《准则》同时修订发布，体现了“依规治党”与“以德治党”相结合的新思路。我们要通过学《条例》，时刻警醒自己作为一名中共党员“哪些千万不能做”和“做了要承担什么样的后果”，知敬畏、明底线、不糊涂，努力使《条例》成为修身律己、为官做人、谋事创业的最佳“防线”。

要修身立德，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

为政先要修身，修身重在立德。《准则》和《条例》是“三严三实”要求的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体现了自律与他律的互补、高线与底线的兼顾、以德治党与依规治党的结合，我们一定要把它作为做人干事的基本遵循和行动标尺，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一要坚持对党绝对忠诚。要始终牢记：党员姓“党”，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对党一心一意忠诚、言行一致忠诚、始终如一忠诚，永不背叛自己的入党誓词。

二要坚持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自觉维护习权威，自觉维护中央、省委权威，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听党话、

跟党走。

三要坚持严以用权。要始终牢记“大道至简，有权不可任性”，自觉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秉公用权、依法用权、依规用权、为民用权，任何时候都不搞特权、不以权谋私，坚决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授权必须为”。

四要坚持正风肃纪。要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切实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省委“28条办法”和“六个严禁”等规定的执行，突出问题导向，让顶风违纪者“长记性”，让心存侥幸者“收住手”，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

五要坚持抓早抓小。要在小节上培养为官之德、在小事上保持共产党人本色，守住小节、管住小事，坚决不让那些看似不起眼的“小问题”，发展成为严重违法乱纪的“大问题”。

要严管厚爱，把从严治党责任落到实处

约束也是导向，严管方为厚爱。省委夏宝龙书记强调：《准则》和《条例》既是对党的各级组织的有力约束，也是全体党员的基本遵循，必须全党一起抓、全党一体执行。党员干部“破法”，无不始于“破纪”。我们要把贯彻《准则》和《条例》与落实“两个责任”清单结合起来，坚持“一岗双责”“一案双查”，始终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一是党委(党组)要履行好“主体责任”。重点是要选好用好干部，防止出现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要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要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从源头上防治腐败；要领导和支持执纪执法机关查处违纪违法问题。要以《准则》和《条例》为准绳，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成为大多数，对严重违纪的重处分、作出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而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能

是极少数。

二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第一责任”。重点就是要履行好“五个一批”职责，即：每年研究部署一批重点任务、领办交办一批来信来访、协调督办一批大案要案、约谈提醒一批领导干部、审阅听取一批责任报告。同时，要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管好自己，当好廉洁从政的表率。

三是班子其他成员要履行好“一岗双责”。重点就是要落实“六个责任”，即：抓任务部署，定期召开专题会议；抓压力传导，与分管部门负责同志签订责任书；抓难题破解，带头领办难点问题信访件；抓跟踪督促，及时听取责任落实情况汇报；抓考核评价，经常检查分管领域责任落实情况；抓教育提醒，通过干部约谈等方式，及时教育挽救了一批问题党员干部，形成了有力震慑。

四是党员干部要履行好“个人责任清单”。重点就是要做到“五个带头”，即：带头遵守党章各项规定；带头遵守党的纪律，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带头维护党的团结，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带头密切联系群众，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带头参加基层党组织的会议和各项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五是纪委要履行好“监督责任”。重点就是把握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杜绝出现“种了别人的地，荒了自己的田”的尴尬情形，把“七查七纠”监督责任真正落到实处。即：检查党委(党组)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纠正“责任不实”问题；检查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纠正“纪律不严”问题；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执行情况，纠正“作风不正”问题；检查党的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纠正“政令不畅”问题；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纪案件，纠正“为官不廉”问题；检查领导干部依法履行职责和依规行使权力情况，纠正“用权不当”问题；检查和处理基层党员干部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纠正“群众不满”

的问题。

## 弘扬清风正气篇二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落实党章关于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要求、面向全体党员深化党内教育的重要实践，是面向全体党员从集中性教育活动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笔者认为，把这项政治任务抓紧抓好，要坚持“三立”。

抓紧学习强信念，促进党员立身。加强党性教育，是党员干部教育的核心内容，也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题中应有之义。作为一名共产党员要自觉学习党章党规，要深入学习系列讲话精神，不断强化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指出，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精神之“钙”，必须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通过“两学一做”活动，把学习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制度化、常态化，做到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从而补足“精神之钙”，加强“信仰之修”，熔铸“信念之魂”，增强党员干部队伍立身之本。

抓紧纪律守规矩，促进党员立线。无规矩不成方圆。党章和党规是党员干部必须遵守的基本行为准则。每一位共产党员应认真履行好党章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遵守党纪党规，固守纪律规矩之严。要通过“两学一做”，促进党员立起纪律“底线”，人生“底线”，自觉遵守《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格执行党纪党规，敢于对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说不，敢于同党内不良倾向作斗争，敢于高举党纪党规戒尺，切实维护好党纪党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始终做合格党员，为党员干部队伍增光添彩。

抓紧落实树表率，促进党员立业。要通过“两学一做”，让

党员干部切实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更好地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民生、服务群众。坚决防止走过场，瞎应付，要将学习落到实处，实现“走心”“入脑”。要以学用结合为重点，围绕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促使党员不断提升自己服务的能力和水平，立足岗位奉献，勇于担当作为，始终保持干事创业、开拓进取的精气神，干出更多的发展成果来惠及最广大的人民群众。

## 弘扬清风正气篇三

近日，在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中强调，要“把做人做事的法律、纪律、政策、道德四条底线划出来”。昌宁县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要求全县广大党员干部领导干部要坚守住“四条底线”增强“四种意识”争做一名合格党员。

坚守法律底线，增强法治意识。法律体现国家意志，是全体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底线，更是党员干部的底线。昌宁县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要求全县广大党员干部领导干部要学法、懂法、知法、守法、用法，在法律之下行使权力，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的法制观念。要求广大党员干部领导干部弄明白法律规定怎么用权，什么事能干，什么事不能干，心中高悬法律明镜，手中紧握法律戒尺，知晓为官做事尺度，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带头坚守法律底线，增强法治意识。

坚守纪律底线，增强守纪意识。党规党纪体现党的理想信念宗旨，党纪党规严于国法，是管党治党的尺子，是党员不可逾越的底线。守住纪律底线，就要尊崇和维护党章，遵守政治规定，昌宁县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要求广大党员干部领导干部采取领导带头学、个人主动学、会议集中学、短信提醒学、媒体转载学、讨论交流学、测试检验学的学习方式，认真学习《党章》、《准则》、《条例》，学习系列讲话精

神，增强党员意识、党章意识、党规意识、党纪意识、规矩意识，遵守好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群众纪律、廉洁纪律，带头坚守纪律底线，增强守纪意识。

坚守政策底线，增强大局意识。要求广大党员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 and 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要求从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上懂政策形势，下解县情民意，不仅要吃透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更需要把中央精神落实到具体行动中，转化到推动县域经济跨越发展工作中，矢志不移地贯彻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做好促进县域经济跨越发展的每一项工作，带头坚守政策底线，增强大局意识。

坚守道德底线，增强自律意识。对党员和党的干部来说，不仅有明确的法律、纪律、政策底线，而且还要有人民群众心中的道德底线也必须坚守，不可逾越。昌宁县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要求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等一系列道德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坚守最基本最朴素的做人做事道德底线。党员领导干部要“廉洁从政，自觉保持人民公仆本色”；“廉洁用权，自觉维护人民根本利益”；“廉洁修身，自觉提升思想道德境界”；“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既在8小时内严守纪律，也在8小时之外严格自律，自觉摒弃从众、侥幸、麻痹心理，自警、自省、自律，守住底线，不越“雷池”半步，不踩“黄线”，不越“红线”，带头坚守道德底线，增强自律意识。

## 弘扬清风正气篇四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重要讲话精神，以“坚守纪律底线，培养高尚情操”为主题，谈了学习心得，下面小编整理的环卫坚守纪律底线培养高尚情操心得体会，欢迎借鉴。

纪律是党的生命。党的纪律保证理想信念宗旨，体现优良传统作风，保障路线方针政策。无数案例证明，党员“破法”，无不始于“破纪”。党员守住了纪律，就不至于滑向违法犯罪的深渊。全面从严治党，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就是治本。党的十八大以来，系列重要讲话，始终贯穿着从严治党、严明纪律的要求，为管党治党确立了鲜明导向，为修订党纪处分条例指明了方向。

《条例》于1997年试行，经过修订后于20xx年颁布实施，对加强党的建设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随着形势的发展，其中不少条款已不能完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需要。突出问题是：纪法不分，半数以上条款与刑法等国家法律规定重复；对政治纪律规定不突出、不具体，对违反党章、损害党章权威的违纪行为缺乏必要而严肃的责任追究；主要违纪情形针对的是党员领导干部，没有覆盖全体党员。修订《条例》要解决突出问题，体现党纪严于国法、突出党纪特色，使之成为管党治党的尺子、党员不可逾越的底线。

尊崇党章，细化纪律。党章是党内根本大法，是管党治党的总章程。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遵循党章，用严明的纪律维护党章，把党章的权威立起来。修订《条例》从全面梳理党章开始，把党章和其他主要党内法规对党组织和党员的纪律要求细化，明确规定违反党章就要依规给予相应党纪处分。将原来以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等为主的10类违纪行为，整合规范为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6类，使《条例》的内容真正回归党的纪律，为广大党员开列了一份“负面清单”。

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党的全部纪律中，政治纪律是打头、管总的。不管违反哪方面的纪律，最终都会侵蚀党的执政基础，破坏政治纪律。当前，一些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对政治纪律认识模糊、思想麻木、意识淡漠。加强纪律建设，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永远排在第一位。《条例》针对现阶段违纪问题的突出表现，强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纪律，

对反对党的领导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行为作出处分规定，增加拉帮结派、对抗组织等违纪条款，确保中央政令畅通和党的集中统一。

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实现纪法分开。在全面依法治国、依规治党条件下，原《条例》最突出问题就是纪法不分，仅这一点就凸显了修规的紧迫性和必要性。修订《条例》坚持问题导向，做到纪法分开。凡是国家法律已有的内容，就不再重复规定，共去除70余条与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重复的内容。在总则中重申党组织和党员必须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约束，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在分则中规定，凡是党员被依法逮捕的，都应中止其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等党员权利，凡是党员干部违法犯罪，除过失犯罪外，一律要受到党纪处分，从而实现党纪与国法的衔接。

体现作风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最新成果。全面从严治党，首先是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破的题，成效有口皆碑，必须驰而不息、坚持巩固深化。《条例》将党的以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四风”方面的要求，转化为纪律条文，体现了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不是一阵风。针对反腐败斗争中出现的新问题，增加了权权交易、利用职权为亲属谋利等违纪条款。突出群众纪律，新增了侵害群众利益、漠视群众诉求等违纪条款，对破坏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行为作出处分规定，用纪律保障党的宗旨。

修订后的《条例》适应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体现了对依规治党规律认识的深化，实现了纪律建设的与时俱进。《条例》是管党治党的一把戒尺、党员的基本底线和遵循。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坚持底线思维，敬畏纪律，守住底线，防微杜渐，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近日，五爱实幼片党支部开展了主题为“坚守纪律底线培养高尚情操”的党日活动。活动分学习讨论和建言献策两部分进行。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明确要求做到：注重日常教育，搞好学习讨论。本次专题学习讨论，支部首先将讨论主题“讲规矩、有纪律”细化成“共产党员应该坚守哪些纪律底线？如何自觉做到党规党纪面前知敬畏守规矩？在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下，有的党员感觉管得紧了不适应，怎么看？”等若干个子题，要求全体党员重点结合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论述摘编》、《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以及有关警示教育典型案例等相关材料，围绕题目进行学习讨论。每个党小组确定一名党员重点发言，其余党员补充发言，大家既谈认识体会，也谈问题不足，相互启发，形成共识：讲规矩靠自觉，守纪律是底线。讲规矩、有纪律，是党员的基本义务，每一名党员要以遵规守纪的模范行为，为党旗增光辉，为群众做表率。

在之后的“服务中心、建设队伍”建言献策活动中，参加了梁溪区第一次党代会的胡静园长传达了党代会的主要精神，向全体党员描绘了“立足新起点、建设新梁溪”的发展蓝图。作为梁溪教育人，大家聆听了胡园长的讲话后格外振奋。与会党员同志们建言献策，踊跃提议：党员干部、党员教师分别立足于不同的层面，针对“提升学前教育服务社会、家长、幼儿的效能”以及“师德师风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党建工作提出了具有前瞻性的策略构想，以此进一步引导广大党员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在应对重大任务和困难中发挥主心骨和模范带头作用。

活动开篇正气浩然、献策掷地有声。

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两项党内法规，把党的以来治党管党的实践成果转化为道德准绳和纪律要求，为全面从严治党树立了道德基线和纪律底线，吹响了全面从严治党新的号角。作为军队党员领导干部，在学习贯彻两项法规上必须坚持标准更高、要求更严、走在前列。

## 一、提高思想认识，自觉维护党纪党规的权威性

要在党和国税事业全局的高度，把学习落实《准则》和《条例》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与各项税收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充分认识《准则》和《条例》颁布实施的重大意义，深刻理解科学内涵，准确把握各项规定，不断增强学习执行的自觉性。我将把《准则》和《条例》作为行动指南，以身作则，认真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特别要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排在首要位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把党规党纪落实到位，坚决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权威性。

## 二、深刻理解《条例》和《准则》的深刻内涵及变化

从内容来讲，新《条例》《准则》与原来的相比，篇幅更加简短、内容更简洁。原条例共3编、15章、178条、24000余字，修订后的条例共3编、11章、133条、17000余字，分为“总则”“分则”和“附则”等3部分。原《廉政准则》共4部分、18条、3600余字。修订后的《廉洁自律准则》共8条、281字，包括导语、党员廉洁自律规范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等3部分，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四个必须”“八条规范”。导语部分，重申关于理想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传统作风、高尚情操等“四个必须”的原则要求，强调廉洁自律、接受监督的主旨，最后将落脚点放在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上，以体现修订准则的目标要求。党员廉洁自律规范部分，围绕党员如何正确对待和处理“公与私”“廉与腐”“俭与奢”“苦与乐”的关系提出“四条规范”。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部分，针对党员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围绕“廉洁从政”，从公仆本色、行使权力、品行操守、良好家风等方面，对党员领导干部提出要求更高的“四条规范”。

从《条例》和《准则》的内在逻辑上来讲，新《条例》、

《准则》一正一反、相互配套，《廉洁自律准则》坚持正面倡导、重在立德，是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能够看得见、够得着的高标准；《党纪处分条例》围绕党纪戒尺要求，开列“负面清单”、重在立规，划出了党组织和党员不可触碰的“底线”。

从适用的对象来讲，新修订的《条例》《准则》适用的对象更加广泛，原《条例》《准则》重点规范的党员领导干部，新《条例》《准则》的规范对象则包括一般党员，是管住“大多数”党员干部的重要举措，力争管住每一个党员和党组织。

### 三、全面把握颁布新《条例》和《准则》的背景意义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一些党员和党组织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已成为党的一大忧患，原来的《条例》和《准则》已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需要，逐渐暴露出了一些问题：一是适用对象过窄，仅对党员领导干部提出规范，未能涵盖全体党员。二是缺少正面倡导，其中“8个禁止”“52个不准”均为“负面清单”，许多条款与修订前《党纪处分条例》和国家法律重复。三是“廉洁”主题不够突出，有一些内容与廉洁主题无直接关联。通过修订，真正把党规党纪的权威性、严肃性在全党树起来，切实唤醒广大党员干部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

修订后的《准则》和《条例》，贯穿着“全面”与“从严”两个关键词，为全面从严治党树立了道德高线和纪律底线，对深入推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 四、按高标准做好新《条例》和《准则》的贯彻落实

我将在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准则》和《条例》的背景意义、科学内涵和各项规定的基础上，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自觉践行《准则》中的“四个必须”、“八项规范”以

及“四个坚持”和“四个自觉”，对《条例》规定的“六大纪律”各项规定牢记于心，确保不触底线、不越红线。

我将严格做好新《条例》《准则》的贯彻落实：一是切实加强《准则》和《条例》的学习，做到“学、思、践、悟”，把党规党纪刻在心上；二是切实发挥表率作用，以更高更严的要求，自觉做到守纪律、讲规矩；三是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权威性，加大查处违反《条例》行为的力度，保证《条例》执行到位；四是加大宣传力度，以学习贯彻落实两项法规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广大党员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五是严格按照《准则》和《条例》办事；六是全面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

对党员来说，纪律和规矩就是行为的底线，它是一个硬约束。每个党员在入党誓言中，都庄严承诺过遵守党的纪律。谁破了这个底线，谁就要受到纪律的追究与处罚。

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表明了国有法、党有规，党内法规是党的生命。全面从严治党要管全党、治全党，准则应成为执政党廉洁自律的宣誓和向人民的承诺；党纪处分条例应成为从严治党的一把尺子、广大党员的基本底线和遵循。准则与条例关键在严格执法，也说明了党内法规是管党治党的基本遵循。条例与准则为全面从严治党立了两个新规，提高了党员领导干部做人做官的要求和标准。作为党员领导干部，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就是要牢牢坚守住底线。

一是要坚守政治底线。政治底线不是虚的，而是很具体的，就体现在日常工作生活的点点滴滴中，反映在思想和作风的一言一行里。

二是要牢守用权底线。用权的核心就是正确对待“公”与“私”。要做到公权不能私用、私事不能用公款、严格遵

守职位待遇规定。

三是要牢守职责底线。党员领导干部要牢记自己的身份第一是党员，第二是党员干部，第三是职位。党组织书记要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牢记心头、扛在肩上、落到实处。

四是要牢守生活作风底线。党员干部要保持高尚的道德情操，坚持理想信念上有更高的追求。

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就要敬畏纪律，坚守底线，把纪律挺在前面，抓早抓小抓好预防，维护党章党规党纪的权威性和严肃性，把党员的纪律和规矩意识竖立起来，不踩底线，保持共产党员的高风亮节。

## 弘扬清风正气篇五

古人孟子说：“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在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过程中，我对这句古语有了更为深刻的现实认识。思及当下，我感到《准则》为党员干部树立了道德“高线”，以其“高标准”引领每一位党员努力向之靠拢；《条例》则为党员干部讲明了纪律“底线”，以其“严要求”约束每一位党员从严要求自身。二者之间一高一低、相得益彰，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有力抓手。

在党的以后，提出了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思想、新理念与新要求。从严治党已经成为了当下的时代主题。而《准则》和《条例》正是紧扣时代主题，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更为坚决、更加坚实的制度保障，为各级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提供了制度动力。

在十三届县纪委六次全会上，县委书记潘建华就强调，要抓好《准则》《条例》两部党内法规的贯彻落实，把两部党内法规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党课、党校教育课程、党员学习规划中，有计划地对党员进行培训。为确保学习效果，我要求牵头科室迅速征订《党章》、《条例》、《准则》合订本，做到人手一册，并通过党组带头学、机关集中学、支部讨论学等多形式进行学习与贯彻。

《三国志》里说：“读书百遍，其义自见。”越是深入的学习，越使我更为深刻地认识到这两项党内法规修订的重要意义。对我们市场监管系统而言，为进一步严肃党的纪律，严肃党的生活，建设高素质的党员干部队伍和文明高效的监管执法队伍提供了强有力的抓手。而作为我县市场监管系统的“第一责任人”，继续带领全系统党员干部将《准则》和《条例》学习好、贯彻好、执行好是我的应尽职责。要通过明责任、常教育、强督查，真正引导干部职工把纪律挺在前面、把规矩记在心上、把责任扛在肩上，并以“钉钉子”的精神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从而以“两大建设”的成果去提升履职质效、推动事业发展。

一是明晰责任，以务实抓落实。常言道，知易行难。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学习贯彻《准则》《条例》，决不能只是“说说”、“写写”，必须在学深悟透的基础上，拿出实招、硬招，真正将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在实处。于我自身而言，要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坚持以身作则，管好班子、带好队伍；要引导班子成员，真正认清并切实担负起分管部门、挂钩联系分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同时，发挥好派驻纪检组的监督作用，引导其聚焦主业务、突出主责，把工作重心放在监督、执纪、问责上来。

二是加强教育，以细节管小节。《条例》中在阐述党的纪律处分工作的第一个原则“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时，就明确要求：“把纪律挺在前面，注重抓早抓小。”追根溯源，作

风问题和腐败问题背后都是纪律问题。要用纪律管住大多数，使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红线”，应当要“关口前移”抓教育。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教育活动过程中，在加强对党章党规和系列重要讲话学习的基础上，要引导党员干部充分认识自身距离合格党员的差距，注重修身严行，真正做到管住小事、守住小节、谨防小错。从我自身而言，更应当带头参加学习，带头上好党课，带头执行纪律，带头管好小节，当好全系统干部职工廉政勤政的表率。

三是强化监督，以敢管促善管。监督执纪问责日趋严格已经成为纪律监督的“新常态”。《条例》明确了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六项纪律”，更加突出了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我们应当要通过更为全面的监督、更为严厉的问责，推动纪律铭刻在心、落地生根。为此，今年以来，专门出台了《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督查督办工作细则》，明确了督办重点和督查要求，深化内部监督效能；聘请了政风行风监督员，拓宽外部监督渠道。今后，更应当强化监督频次、丰富督查形式、严查违纪行为，通过动真碰硬的督查与问责，真正在全系统形成“不敢为”、“不能违”、“不愿违”的良好氛围。

四是倡导敬业，以高效谋成效。《准则》中《党员廉洁自律规范》指出，要坚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甘于奉献。县委书记潘建华同志在全县综合表彰暨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凸显发展要务，突出项目为王，全力谋求新常态下经济发展新跨越。作为市场监管部门，更应在服务发展的征程上体现职能优势，体现加强作风建设的成果，体现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体现打造“质量型”市监和“力量型”市监的成效。围绕项目建设，结合履职特点，我和班子成员、业务骨干进行了深入的探讨，提出了当好项目落户的“娘家”、项目发展的“专家”、项目保障的“管家”的部门角色定位。有了定位与思路，对于我们全系统而言，我想关键就在于一个字“干”，要做到实干、快干、善干、巧干，真正以实际行动去诠释爱岗敬业，以工作实绩去体现履职价值。

纪律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完成党的任务的保证。党面临的形势越复杂、肩负的任务越艰巨，就越要加强纪律建设，越要维护党的团结统一。我们要深入学习关于加强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学习《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深刻认识加强纪律建设的极端重要性，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

严明党的纪律，首要的就是严明政治纪律。政治纪律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遵守政治纪律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重要基础。严守政治纪律首要的是对党绝对忠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坚决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向党中央看齐、向习看齐，坚决贯彻中央路线方针，认真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努力做政治上的明白人。严守政治纪律要联系工作实际，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和党风廉政责任制，把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到具体行动上、落实到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

尊崇党章党规，守住为人做事的纪律底线。全面加强党章党规学习，把党章党规铭刻于心、落实于行，廉洁自律、清白做人，不断增强廉政意识，把廉洁自律的各项要求化为自觉行动，依法行使权力，自觉接受监督，严守纪律红线，真正在思想上行动上筑牢拒腐防变的防线。

坚定理想信念，培育高尚道德情操。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自觉培育高尚道德情操，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良好家风，弘扬中华民族美德，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一要率先垂范，严守党的纪律规矩。作为管党员、管干部、管人才的干部，组工干部要带头尊崇纪律，把党的纪律和规矩作为不可逾越的底线，真正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要带头学习党纪法规，熟练掌握具体条文，准确领

会精神实质，牢牢刻印在心、时时处处践行。要带头执行纪律，始终坚持理想信念宗旨，永葆对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质，切实增强严守党的纪律的自觉性。坚持依纪依规秉公用权、谨慎用权、干净用权，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树立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组工干部良好形象。

二要以身作则，树立高尚的道德情操。组织工作、干部工作的程序性、规范性要求高，组工干部要把严格程序、坚守标准、坚持原则作为我们的职业操守，如在发展党员、管理党员等工作中严格规范程序和标准要求，严把党员入口关和日常管理关；在干部考察、选拔任用各个环节自觉遵守用人纪律，不以私情废公事，不拿原则作交易，坚持公道正派，严把选人用人关。同时，我们也要积极培养健康向上生活情趣，保持高尚的精神追求，模范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净化生活圈、社交圈，自觉弘扬新风正气，抵制歪风邪气，带头讲党性、讲作风，讲规矩，真正体现组工干部的自我人格魅力。